



# 梅华明：案管中心里的“安心管家”



图为梅华明(右)生前在检察开放日向参观人员讲解案管工作。襄阳市襄州区人民检察院供图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戴小巍 魏秋晨

一碗7块钱的砂锅面,是梅华明最后一顿晚餐。1月13日零时48分,54岁的梅华明因呼吸心脏骤停,倒在夜班例行巡楼的路上。襄阳市襄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复核认为,梅华明符合因公牺牲情形。

2001年,梅华明从部队转业到湖北省襄阳市襄州区人民检察院,先后经历了纪检监察、控告申诉等岗位。到襄州区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工作时,梅华明45岁。

## 只对案卷“话多”

受理审查分流案件、审核报表数据、业务数据分析,是梅华明到案管后的日常工作。

“压力当然有,但不能给院里添麻烦。我能守护的,是不让一件案件带‘病’进入检察机关,不让一个带‘病’的数据进入业务报表。”梅华明这番“吐槽”,襄州区检察院检察长胡志春印象很深——梅华明从来不抱怨,只在他谈话时,才说出“心声”。

从新手上路到“安心管家”,背后需要付出多少?梅华明从未说起。只有他那时把已磨掉皮的座椅,办公室那盏总是亮到深夜的灯以及10多本工作笔记,成为见证。

因涉案,襄州区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程文几乎每周都要与梅华明“碰面”。在他印象里,梅华明话少,只对案卷“话多”。“发现的每一处问题,都跟我们讲

原因、讲需求,当天能修改补充的,他会等着我们改好再送过来,就算周末也如此。”程文说。

提起2018年移送一起重大刑事案件时,襄州区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何建伟对梅华明的“较真”很敬佩。“首次讯问的视频很重要,还请你尽快补了送过来。程序完整既是对自己工作负责,更是对当事人负责。”梅华明这番话提醒着何建伟要规范化工作。此后,他们每次办理重大刑事案件都会将办案视频等刻一个光盘。

作为梅华明的直接领导,襄州区检察院案件管理中心主任曾敏一句话概括:“事情交给他,我们放心。”他们都知道,梅华明的工作准则是当日案件当日录入,当日数据当日核查。

## 钻业务精准“扫雷”

除了受理审查分流案件,梅华明日常还要负责检察业务数据分析和审核报表等工作。

只有了然于心,才能精准“扫雷”。为了确保数据说出“真实的话”,梅华明先自学,他总说,只有比检察官

更清楚数据标准,问题根源,才能保证从自己手里出来的数据“真实可靠”,才能让检察官“放一百个心”。

每天业务系统都会对承办检察官所有变动的案卡进行提示,为了确保报表数据准确,需要对所有的案卡进行及时处。不同的问题涉及不同的业务,不同的部门和检察官,要逐个甄别、逐人校对,沟通协调的时间、精力成本很大。”曾敏说。

与梅华明共事20余年,襄州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罗惠如碰到案卡、数据出了问题,还是下意识地想要打电话给“老伙计”。“案卡哪里出了问题,需要怎么调整,哪些细节要注意,某个数据的生成公式,他都能准确、详细地说出来。”讲着讲着,罗惠数次哽咽。

襄阳市人民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王颖从事案管工作已有8年,其间,她几乎从未就数据或报表错误给梅华明打电话提醒整改。“这些年,襄州区检察院的报表错误率始终比较低。”王颖说。

## 可交付后背的战友

工作勤勉敬业、为人不计名利,是熟悉梅华明的人

脱口而出的评价。

“老梅是每个处室‘争抢’的对象,不管在哪个岗位,他都做到了干一行、行一行。”襄州区检察院案管中心专职委员熊华东提起梅华明,感慨颇深:“但这么些年,临近退休了,他也没有跟院里提过任何要求。”

襄州区检察院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年轻干警田旭乾说,梅华明是“可以交付后背的战友”,因要向襄阳市检察院提交一个紧急数据,2020年9月19日,周六,田旭乾一早来到办公室,准备找梅华明要业务管理权限,却不料老梅早已坐在了办公电脑前。当天,梅华明不仅帮忙将相关数据上报,还仔细核对,结果发现数据中有两处差错,又赶紧追回修改后再上传。

“梅华明始终保有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襄州区检察院第六检察部干警黎发典说,自2019年检务督察部并入案件管理中心以来,梅华明主动出谋划策,推动建立了信息共享、流程监控、质量评查等工作模式,有效强化了检务督察业务。

“一起吃面的时候,他还跟我聊起了创新司法办案监管机制的事。”襄州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曾静想不通,1月12日还一起吃面聊天的人,怎么就突然走了。那天,梅华明是因为要帮曾静录一个民事案子加的班。

梅华明走后,10多位曾经的战友赶来参加他的遗体告别仪式,他们都或多或少得到过梅华明的资助。那时,他们才发现,昔日战友那件穿了10多年的红色秋衣已褪为粉色。

现在,曾敏上班前,总会在梅华明曾经的座位前站一站,翻一翻他记录的笔记。“我想知道一个年过五旬的人,是怎么做到近十年如一日专注做好一项工作的。”曾敏说。

梅华明走后,受最高人民法院、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委托,襄阳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梁莉一行到襄州区检察院,对他的不幸去世表示沉痛哀悼,并看望慰问家属。襄阳市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干警深入学习梅华明的先进事迹。

“全市检察机关要迅速掀起学习热潮,激发全市检察干警以求极致的精神做好各项检察工作,切实做到学先进、找差距、求奋进,为争当服务保障中西部非省会龙头城市建设排头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梁莉说。

# 陈更新：当好司法防线“守门人”

□ 本报记者 韩宇文 图

“有人说法官是台前英雄,法警是幕后英雄。为保证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保证审判安全有序进行,我甘愿做这样的幕后英雄,当好司法防线‘守门人’。”辽宁省葫芦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警察支队队长陈更新铿锵有力地说。

30年前,带着一腔热血和对警察事业的热忱,陈更新考入了葫芦岛中院任司法警察。这30年来,他凭借过硬的政治素养和敢打敢拼的优良作风,指挥执行特勤任务1000余次,亲自执行特勤任务200余次,无一起安全责任事故发生。2017年陈更新被评为全国法院刑事审判先进个人,2021年被评为全国法院司法警察先进个人,2021年被评为葫芦岛市政法院队伍教育整顿政法英模,荣立个人二等功一次,荣立个人三等功7次。

作为一名司法警察,陈更新担任着值庭、提押犯人、安全保卫、协助执行等重要工作。工作中的他细致认真,一丝不苟,面对危险他勇往直前,从不退缩。



图为陈更新(右一)在提押被告人。

2013年3月,一名男子因房屋产权纠纷案,硬闯岗门进入法院大厅,手中挥舞菜刀,面对人群大喊大叫,情况十分危险。正在值庭的陈更新安顿好审讯现场立即赶到大厅。他不顾危险,大喊一声“把刀放下,别乱来!”随之趁对方愣神的片刻工夫,三步并两步跑到跟前,伸出右臂拽住对方左胳膊,并以最快速度抱住男子腰部,最终与同事联手将菜刀夺下,化险为夷。

挺身而出,是勇气;临危不惧,是素养;空手夺刀,是本领。在30年从警生涯中,这样的事情发生在陈更新身上还有很多。

“大概是前年,有一名女子因为民间借贷的案件,情绪非常低落,当她走到法院安检门口时,我就感觉有点不对劲,便上前询问情况。当时这名女子一下子就用力推开了我,从包里拿出一把水果刀要割腕自杀,我当时也

没想那么多,一只手机拽住她的手,另一只手紧紧地握住了刀刀,当时也顾不上手往下流血,就希望她千万别出事。”陈更新平静地讲述着“惊心动魄”的过往。

在陈更新的带领下,葫芦岛中院法警支队全力做好安保工作,及时稳妥处置各类突发事件几百次,十多年来未发生一起重大安全事故,树立了良好窗口形象,牢牢守护好法院第一道安全防线。

2018年初,为期三年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拉开帷幕,司法警察警务保障任务日益繁重,押解、看管、值庭、安检工作尤其不得半点马虎。为了做好各项警务保障工作,陈更新提前向办案法官了解案情,协调庭审警务保障工作,了解被告人的情况,对安全保障工作进行细致的风险评估,制订详细的科学警务工作方案,指定押解、看管、值庭负责人,确保不出现安全责任事故。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庭审开庭需要在看守所内,因看守所采取封闭管理,人所以后很长时间不能回家,陈更新考虑到队里其他同志身体不好,家里有事或者孩子还小等因素,便承担起这样的开庭任务,一住就是一个星期至半个月。然而在评功授奖时,陈更新却主动将荣誉让给其他同志,他说:“我只是尽了一名党员应尽的责任,取得的成绩都是大家的。”

除了担任葫芦岛中院法警支队队长的职务外,陈更新还担任法警支队党支部副书记一职。在陈更新看来,工作中除了一颗默默奉献的赤诚之心,精湛的业务技能更是履行好司法职责的关键。他数年如一日,坚持抓好司法警察教育培训工作,严训练、强技能、抓管理,不断摸索带出一支响当当的司法警察队伍。

近年来,为进一步加强葫芦岛中院司法警察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法警支队在辽宁警察学院鞍山分院(辽宁司法警察培训基地)组织开展司法警察实战化年度集中训练。这是疫情期间全省法院法警队伍第一个进行实战化训练的单位。在陈更新的带领下,葫芦岛中院法警支队先后被评为全国法院先进集体,全国法院司法警察先进集体、全省法院党建工作先进集体,并荣立集体二等功、三等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集体二等功等荣誉。

“国家赋予了我们责任,人民给予了我们信任,这就是我无与伦比的自豪和荣耀。我既然选择了这份责任和信任,就会勇敢地担当,以先进人物为榜样,把一生献给崇高的警察事业,做一名人民满意的司法警察。”陈更新笃定地说。



# 柯伟力：出色法医转型帮人“回家”

□ 本报记者 王春文/图  
□ 本报通讯员 梁森

每当一起命案积案因新型DNA技术得以突破,身为浙江省台州市公安局路桥分局刑事科学技术室副主任的柯伟力都会松了一口气。2020年柯伟力因为在命案积案中表现出色,荣获了个人二等功,2021年经手的命案积案也全部侦破。然而,他不得不开始面临一个问题:法医的转型。

“现在总体的形势是治安越来越好,群众也越来越习惯用法律而不是拳头讲道理,命案、轻伤等需要法医的情形越来越少,我觉得我离失业已经不太远了。”柯伟力玩笑道。当传统法医工作因为时代变迁不断减少,如何“开源”,更好地为人民服务,成为摆在法医面前一个不可避免的问题。站在时代岔路口,柯伟力在2020年末2021年初找到了解题思路。

## 走进寻亲,服务群众的新征程

2020年12月3日,在外漂泊15年的失忆青年李朝阳(化名)在其打工的企业老板洋方夫妇的陪同下,走进路桥公安分局莲蓬派出所,寻求民警帮助,为他寻找家乡和亲人。

柯伟力曾利用科技手段帮助多名流浪人员找到家人,派出所民警第一时间便想到了他。柯伟力也没有辜负大家的期望,通过对李朝阳的信息进行技术比对甄别,认为李朝阳极可能来自湖北省襄阳市某村,这个村子紧挨着汉江,跟李朝阳记忆中那条宽阔的江也得上号。柯伟力立即联系当地派出所,并将李朝阳的照片发了过去,民警拿着李朝阳的照片到村里,村民一眼就认了出来,纷纷奔走相告这一消息。李朝阳的妈妈、姐姐、叔叔、婶婶看到照片后,更是激动得哭了。

为进一步明确身份,柯伟力联系当地派出所提取了李朝阳母亲的DNA,经过检验,两人母子关系确定无疑。2021年1月12日下午,当李朝阳走下警车,等候的家人几乎异口同声喊出:“李朝阳,我们想你太久啦!”妈妈、姐姐和李朝阳紧紧抱在一起,泣不成声。

亲人团圆的瞬间令柯伟力感动,经过这次对寻亲者的帮助,柯伟力第一次了解到原来全国还有很多因为各种原因与亲人失散,不知道自己根在何方的人。恰逢公安部部署开展“团圆行动”,于是,帮助更多的人找到回家路的想法逐渐在柯伟力的心头萌生。

## 远渡重洋,接续隔断的血脉情

2022年1月14日,和煦的阳光照耀着古镇,邹家家门口拉起红色横幅,青石板路两旁人头攒动,当柯伟力朗声宣读完刘东辉和邹林林的鉴定报告,兄弟俩激动得抱头痛哭。



# 柯伟力：出色法医转型帮人“回家”

旅居英国19年,早已成家立业,但刘东辉每年都会回国寻亲。由于户口本的线索指向嘉兴,很长一段时间,他一直在嘉兴、上海、湖州附近徘徊寻找,但始终没有亲人的消息。

2021年6月,通过朋友介绍,刘东辉给成立于2021年春天的路桥公安分局“回家”工作室打来远洋电话,询问血样采集事宜,当时接电话的就是柯伟力。去年12月底,喜讯传来,通过DNA比对在江苏苏州找到了他的哥哥邹林林,刘东辉高兴地说:“没有柯警官这样细致的工作,我可能这辈子也找不到亲人。”

返回英国后,刘东辉给浙江省公安厅写来感谢信:“这正是人民警察为人民的光辉体现,我如此幸运地搭上了‘团圆行动’的列车,圆了我近60年的心愿……为了圆游子们的回家梦,你们有求必应,热情接待,是新时代最具奉献精神的楷模,是最受我们尊敬的人民!”

截至目前,“回家”工作室已找回被拐、失踪及送养人员130多人,组织认亲58场。

## 砥砺前行,圆满生命的不圆满

在“回家”工作室的档案室里,堆叠着一个个文件袋,里面多是国内外寻亲者提供的信息,因为工作室寻亲成功率不断走高,通过寻亲者介绍、相传,越来越多的寻亲者找上门来。2021年9月17日上午,当林春恩走进室内时,陈绍华非常确定地从座位上站了起来,快步上前,两个台州汉子紧紧抱在一起。“记挂在心中大半生的问题,终于有答案了。”陈绍华说,虽然亲生父母都已经过世,但找到了亲兄弟,心中的遗憾有了了结。

陈绍华的寻亲路算得上是顺利的,但在实际工作中,许多寻亲者与亲人离散数十年以上,寻人线索可能只是一个模糊的地名、人名,甚至是乳名、绰号。有些时候可能做了十分的努力,最后只得得到一分的结果。助游子团圆的背后,柯伟力付出了太多。“回家”工作室成员朱德喜说:“一般来说,法医是不怎么出差的,自从开始帮人寻亲,他隔三岔五就要全国各地跑一趟,比一线民警还要辛苦。”

今年,公安部的“团圆行动”已结束,路桥公安分局的“回家”工作室依然在运转,帮人寻亲将成为一项长期进行的为民服务。“接下来的寻亲之路,只会越来越难,但无论如何,我们工作室都会竭尽全力,把寻亲这件事做到‘最圆满’。”柯伟力坚定地说。

“接下的寻亲之路,只会越来越难,但无论如何,我们工作室都会竭尽全力,把寻亲这件事做到‘最圆满’。”柯伟力坚定地说。

图① 找到了有用线索后,柯伟力乐开了花。

图② 柯伟力在检验DNA。



图为田红梅在庭审阅卷。

□ 本报记者 章宁旦 文/图  
□ 本报通讯员 黄敏

“细心观察并掌握当事人的情绪特点,用热情和耐心倾听当事人的心声,引导双方进行换位思考……”说起交通事故案件的调解,女法官田红梅有着一整套自己独特的见解与方法。

田红梅,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法院潭潭法庭庭长,负责全区交通事故案件的审理,是同事们公认的“调解能手”。在法院工作20余年,她始终做到把当事人的烦心事当做自己的心头事,将心比心温情调解。

对田红梅来说,亲和力是她的特色,工作经验是她的武器,实心帮当事人解决问题是她的动力。近3年来,她承办的1285件案件,结案1095件,成功调解案件449件,调解撤诉案件160件,年均调解率超55%,连续多年获得法院系统的“调解能手”“调解先进”等荣誉称号。

## 用耐心化解当事人烦心

“谁闲着没事喜欢来法院呀!肯定是自己没法处理才来的,只有把他们的烦心事当成自己的事,才能得到群众的认同,才能化解他们的矛盾。”在田红梅看来,作为法官,能真正解决当事人的难题才是最重要的。

有一起交通事故纠纷,田红梅至今记忆犹新。

原告是一名3岁的幼童,过马路时被行驶的货车撞伤致骨折,造成了“长短脚”。因为原告家长是外地来清远的务工人员,而被告是清远当地人,在诉讼过程中,孩子家长天然地不信任法官,认为法官在处理案件过程中会偏袒当地人,导致情绪十分激动,带着小孩四处投诉。

“第一次我去医院做笔录,孩子的家长就表现得非常抗拒,第二次去法院核实案情,更是直接把小孩放在法院大院就走了。”田红梅回忆说,“我了解到他们来自云南,而我在云贵地区生活过,所以,在之后的办案过程中,我都用当地方言和他们沟通,渐渐消除了他们的顾虑。”

为了安抚当事人情绪,引导他们早日走出误解和偏执,田红梅不厌其烦地一次次倾听,一遍遍答疑,向他们释法明理,最终赢得了原告家长的信任,经过多轮协商和利弊权衡后,此案顺利调解。

## 情与法结合做当事人思想

在田红梅看来,“以情感人”和“以理服人”是相辅相成的,要讲法理,也要讲情理,要真心进入当事人心坎里,懂得换位思考。经过不断的实践和学习,她逐渐形成了自己的调解风格。

被告张某驾驶小型轿车与驾驶人三轮车横过道路的周某发生碰撞,造成周某死亡、车辆损坏。因赔偿问题,周某家属向法院提起诉讼。

由于该案被告保险公司在保险限额范围内的赔偿金额未达到原告诉求,而被告张某认为自己购买了保险,不需要自己承担赔偿费用,不愿意支付额外的赔偿费用。为此,田红梅多次组织双方当事人沟通协调,并针对本案适用法律及赔偿数额等焦点问题,运用法律知识,参照相关案例多次向当事人释法明理,引导双方换位思考,互谅互让。

“事情发生的一刹那,你肯定是不希望对方出事。”“将心比心,如果是你的亲人遭此横祸,你将会是一个什么样的心情,站在对方的角度考虑一下……”除了面对面地沟通,为了做通张某的思想工作,田红梅晚上加班还不忘与其沟通。

“田法官,我想通了,回去和老婆商量一下。”经过多次沟通,张某表示愿与家人商议增加赔偿金额,最后,张某自愿将保险公司赔付给他的两万余元给了受害人家属,达成调解协议当天,张某又另外准备了一万元赔偿金给受害人家属。

## 能够帮到别人而感到开心

进入清城区法院工作后,田红梅有近10年时间在立案庭工作,作为法院审判流程的第一道关口,立案庭是法院与群众接触最直接、最广泛、最密切的窗口。

多年来与群众接触,让田红梅清楚地认识到,作为法官,办理不只是案件本身,还是老百姓的人生。因此,只要群众找到她,她都会热情接待他们,耐心听取他们的诉求,尽自己最大能力帮助他们解决后顾之忧。

一次,田红梅接到一宗交通事故纠纷,案件当事人是一名23岁的年轻小伙子,在某工厂工作,因驾驶工厂车辆外出工作途中发生交通事故,导致其手部伤残。

接案后,田红梅准备前往小伙子所在的工厂核实案情时,却遭到了他的拒绝。在田红梅耐心询问下,小伙子说出了心里的顾虑:“我开公家的车出了事,手残了不能再开车,你们一调查,单位知道了会解雇我的。”

为了解决当事人的后顾之忧,田红梅与同事利用工作之余前往小伙子工作的工厂,与工厂老板进行深入的沟通,最终和老板就小伙子的工作问题达成了共识。“老板考虑到我的手不适宜继续开车,现在调我去管理仓库了。”事后,小伙子打电话给田红梅,向她表示感谢。

“我很喜欢法官这个职业,特别是调解成功的时候,一种自豪感油然而生,为自己能够帮到别人而感到开心。”田红梅说。

# 田红梅：调解成功自豪油然而生